

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康瑞丰 3 月定开债券
交易代码	0087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6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6,310,934.0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利用定期开放的运作特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水平。
投资策略	在每个封闭期的建仓期内，本基金在分析各类资产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水平或盈利能力的基础上，定性与量化分析相结合，通过比较或合理预期各类资产的风险与收益率变化，确定并动态地调整优先配置的资产类别和配置比例。 具体资产投资上，本基金对于信用债仓位、评级及期限的选择均是建立在对经济基本面、政策面、资金面以及收益水平和流动性风险的分析的基础上。此外，信用债发行主体差异较大，需要自下而上研究债券发行主体的基本面以确定发债主体企业的实际信用风险，通过比较市场信用利差和个券信用利差以发现被错误定价的个券。本基金将通过在行业和个券方面进行分散化投资，同时规避高信用风险行业和主体的前提下，适度提高组合收益并控制投资风险。可转债方面，本基金将选择公司基本素质优良、其对应的基础证券有着较高上涨潜力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并采

	用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估值工具评定其投资价值，以合理价格买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收益品种。
基金管理人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0 月 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703,245.38
2. 本期利润	8,730,026.8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5,816,542.1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7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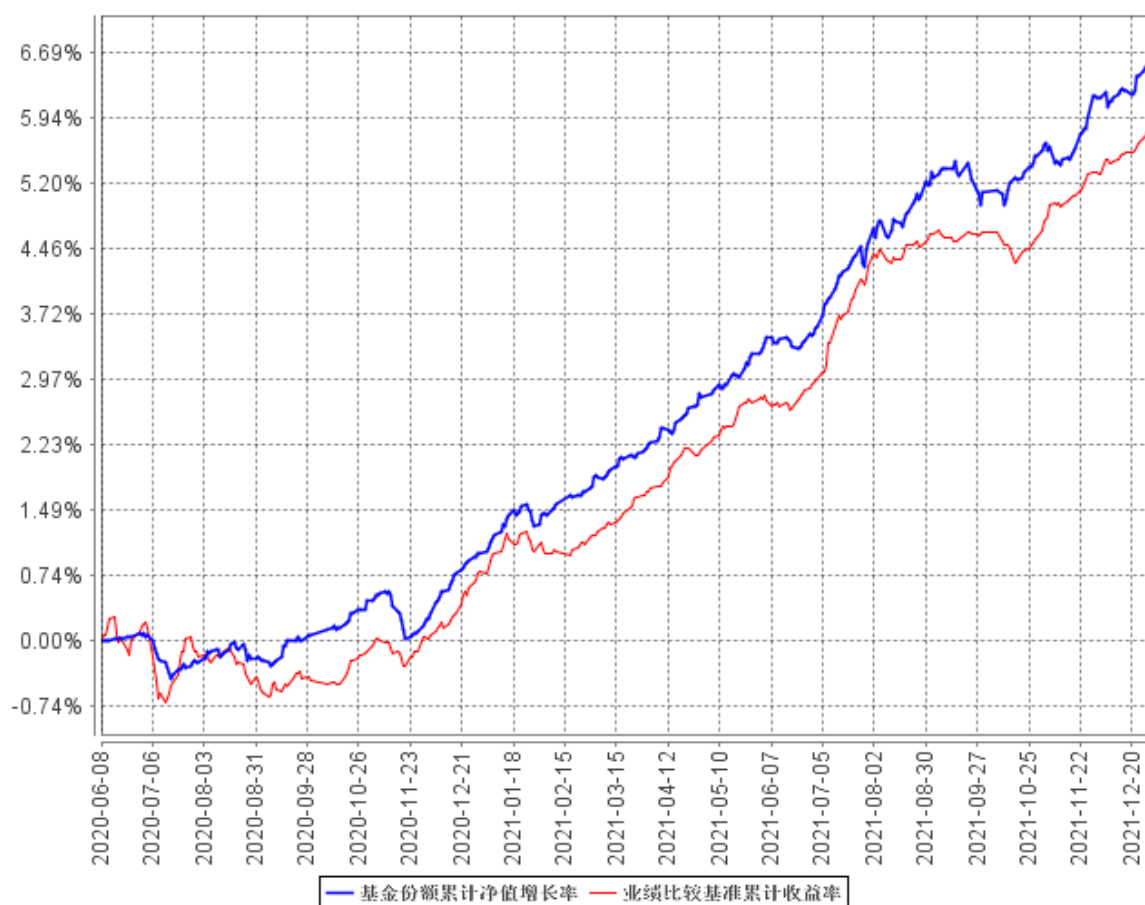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5%	0.07%	1.22%	0.05%	0.33%	0.02%
过去六个月	3.13%	0.07%	2.89%	0.05%	0.24%	0.02%
过去一年	5.67%	0.06%	5.09%	0.05%	0.58%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74%	0.05%	5.93%	0.06%	0.8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06 月 08 日生效。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经惠云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6 月 8 日	-	12	经惠云于 2016 年 10 月加入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担任公募事业部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总监。2009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以及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 30/7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中票 50 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总部基金经理，期间曾任大成景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 月 6 日担任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泰康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 25 日至今担任泰康年年红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 15 日至今担任泰康安和纯债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 4 日至今担任泰康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 25 日至今担任泰康润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 8 日至今担任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 24 日至今担任泰康长江经济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 27 日至今担任泰康润颐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

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报告期内，没有出现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方面，四季度经济下行压力延续，政策逐步关注到经济压力而走向温和。出口仍然是经济表现较好的部门，供应链优势支撑出口增速维持高位。内需则呈现分化的格局：制造业部门在能耗双控纠偏、成本压力下降的环境下开始筑底企稳，PMI 在低位有所回升；但建筑业特别是房地产部门下行的压力较大，房地产去杠杆对地产投资和相关产业链形成拖累；消费继续延续偏低增速。在保供稳价的措施下，PPI 初现筑顶的迹象，CPI 则继续维持偏低水平。实体经济的融资需求偏弱，但在政策的对冲下，社融在低位有所企稳。

债券市场方面，四季度收益率震荡下行，10Y 国债和 10Y 国开分别下行 10 和 12bp。10 月初降准预期有所落空，收益率出现阶段性回调，但此后恒大事事件带动地产风险发酵，地产销售和地产投资快速下行，基本面预期有所走弱，叠加央行呵护资金，收益率转为下行。12 月初总量宣布再次降准，流动性较为充裕，在年底资金宽松的背景下收益率继续下行，其中中短端下行幅度更为明显，收益率曲线陡峭化。高等级信用债收益率跟随利率下行，低等级则分化加剧，部分民营房企的收益率出现显著波动。

具体投资上，在利率债方面，积极把握收益率下行带来的交易机会，灵活调节组合的久期；在信用债方面，继续严格防范信用风险，密切关注信用风险事件对市场的影响，同时根据中微观的变化情况，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对行业和主体进行精细化投资，积极挖掘具备一定票息价值的

个券。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74 元,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5%;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2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98,177,369.20	98.01
	其中：债券	1,098,177,369.20	98.0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410,051.75	1.02
8	其他资产	10,834,387.73	0.97
9	合计	1,120,421,808.68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700,000.00	3.1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0,560,000.00	9.6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0,560,000.00	9.68
4	企业债券	546,475,051.20	87.3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61,489,000.00	25.80
6	中期票据	292,267,000.00	46.7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7,686,318.00	2.8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98,177,369.20	175.4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5010	21 海通 11	600,000	60,342,000.00	9.64
2	2128039	21 中国银行二级 03	500,000	50,680,000.00	8.10
3	2128042	21 兴业银行二级 02	500,000	50,495,000.00	8.07
4	185016	21 电科 01	500,000	50,085,000.00	8.00
5	2128036	21 平安银行二级	400,000	40,536,000.00	6.4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未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项、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等原因在本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重庆证监局的公开处罚。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等行为在本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行政处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向未纳入预算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发放贷款等原因在本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银保监会的行政处罚。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贷款资金用途管控不到位等原因在本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宁波银保监局的行政处罚，因利用来源于本行授信的固定资产贷款和黄金租赁融资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用于承接处置本行其他贷款风险等原因在本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云南银保监局的行政处罚。

基金投资上述主体相关证券的决策流程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除上述主体收到监管部门处罚决定书或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外，其他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943.1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5,746.7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737,697.8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834,387.73
---	----	---------------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537	文灿转债	1,874,488.00	0.30
2	123060	苏试转债	1,266,120.00	0.20
3	110048	福能转债	1,262,700.00	0.20
4	113582	火炬转债	1,145,370.00	0.18
5	113051	节能转债	902,650.00	0.14
6	110074	精达转债	822,395.00	0.13
7	113568	新春转债	788,865.00	0.13
8	113048	晶科转债	675,225.00	0.11
9	123114	三角转债	567,780.00	0.09
10	127037	银轮转债	452,760.00	0.07
11	127038	国微转债	441,922.50	0.07
12	113619	世运转债	421,320.00	0.07
13	123115	捷捷转债	415,860.00	0.07
14	113621	彤程转债	393,052.50	0.06
15	113524	奇精转债	357,450.00	0.06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 1、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2、报告期内没有需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7,813,729.5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13,438,559.9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4,941,355.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6,310,934.06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44,670,233.92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4,670,233.92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7.62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和红利再投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赎	2021 年 11 月 4 日	44,670,233.92	47,167,300.00	0.00%
合计			44,670,233.92	47,167,300.00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申购本基金每笔收取固定费用 500 元。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二）《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四）《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日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tk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 月 24 日